臺南市各地政事務所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收結統計表

填報期間 ： 103年1月至12月

機關別	總件數 A=(C+F)	新收案件數 B	未結案件數(含首案) C=(D+E)	未結案件數		已結案件數 F=(G+M)	協議階段件數 G=(H+I+J+K+L)						訴訟階段件數 M=(N+O+P+Q+R+S)							賠償情形						依第2條國家賠償法	依第3條國家賠償法	行使求償權			
				協議中(含在處理中) D	訴訟中 E		計 G	成立 H	不成立 I	拒絕賠償 J	撤回 K	其他 L	計 M	勝訴 N	敗訴 O	一部勝訴一部敗訴 P	法院和解 Q	駁回 R	其他 S	賠償總計T T=(U+V)		協議成立賠償U		判決確定賠償V		依第2條國家賠償法 W	依第3條國家賠償法 X	求償 Y		獲償 Z	
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件	元	件	元	件	元	件	件	件	元	件	元
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